
承 銷

[編纂]

[編纂]

[編纂]

本文件僅就有關[編纂]而發佈。[編纂]獲[編纂]按本文件、相關[編纂]及[編纂]所載條款及條件有條件悉數承銷。預計[編纂]獲[編纂]悉數承銷。如[編纂](代表[編纂]及[編纂])與我們於[編纂]或之前由於任何原因未能約定[編纂]，則[編纂]將告失效。

[編纂]包括初步[編纂]股香港[編纂]的[編纂]及初步[編纂]股國際[編纂]的[編纂]，在各種情況下受制於根據本文件題為「[編纂]的架構」一節的重新分配以及[編纂]。

[編纂]安排及開支

[編纂]

[編纂]

根據[編纂]，我們將根據本文件及相關[編纂]的條款及條件，[編纂]香港[編纂]以供香港公眾人士[編纂]。

待(i)[編纂]批准根據本文件所述[編纂]將予[編纂]的[編纂](包括任何因[編纂]獲行使而可能[編纂]的額外[編纂])[編纂]及[編纂]，及(ii)[編纂]所載若干其他條件(包括(含

承 銷

其他)[編纂](代表(其中包括)[編纂]及[編纂])與我們約定[編纂]達成後，[編纂]已個別而非共同同意按本文件、相關[編纂]及[編纂]的條款及條件，認購或促使[編纂]認購香港[編纂]項下現時正[編纂]但未獲認購的香港[編纂]的適當份額。

[編纂]須待(其中包括)[編纂]簽署並成為無條件，且根據其條款並無予以終止，方可作實。

[編纂]

承 銷

[編纂]

承 銷

[編纂]

承 銷

[編纂]

承 銷

根據上市規則及[編纂]的承諾

[編纂]

承 銷

[編纂]

承 銷

[編纂]

[編纂]

[編纂]

預期我們將與(其中包括)[編纂]就[編纂]訂立[編纂]。根據[編纂]及在其中所載條件的規限下，預期[編纂]將個別(並非共同)同意促使買方或自行購買根據[編纂][編纂]的

承 銷

[編纂] (為避免產生疑問，不包括須受[編纂]限制的[編纂])。預期[編纂]可按與[編纂]類似的理由而予以終止。有意投資者謹請注意，倘並無訂立[編纂]，[編纂]將不會進行。

[編纂]

我們預期將授予[編纂][編纂]，可由[編纂] (代表[編纂]) 於[編纂]日期至遞交[編纂]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期間內行使，以要求本公司配發及發行合共最多[編纂]股H股 (即不超過初步[編纂]的[編纂])，價格與[編纂]項下每股[編纂]的價格相同。

佣金及開支

[編纂]

就[編纂]香港[編纂]重新分配至[編纂]而言，我們將支付[編纂]及有關[編纂] (而非[編纂]) 該等獲重新分配香港[編纂]應佔的[編纂]佣金。[編纂]乃由本公司與[編纂]經參考現行市況後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。

[編纂]

聯席保薦人費用

本公司應付予各聯席保薦人作為保薦人費用的金額為人民幣100,000元，合共金額為人民幣200,000元。

承 銷

[編纂]

聯席保薦人的獨立性

各聯席保薦人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A.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標準。

[編纂]

承 銷

[編纂]